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86283
聯 絡 人：黃毓珮05-2254321#718
電子郵件：p718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53233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09PE05376_1_241720249741.tif、109PE05376_2_241720249741.pdf、
109PE05376_3_24172024974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
獎懲案件處理要點」第四點、第七點、第十一點，並自本
(109)年7月17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9年7月17日院授人培字第1090037380號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函、修正條文及修正對照表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組織任免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本府人事處退撫給與
科(含附件)

